

智利共和国农业部与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关于智利牛皮和羊皮输华的检疫和卫生 要求议定书

智利共和国农业部（以下简称“智方”）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以下简称“中方”）经过友好协商，就智利牛皮和羊皮（以下简称“牛羊皮”）输华的检疫和卫生条件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智方负责对智利出口中国牛羊皮实施检验检疫，并出具卫生证书。

向中国出口的每批牛羊皮至少随附一份卫生证书正本。卫生证书语言至少包含英文。卫生证书样本、官方印章必须通报中方确认后才可生效。

第二条

按照世界动物卫生组织（WOAH）的有关规定，智方确认智利没有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绵羊痘和山羊痘。

如果智利发生上述疾病，智方应立即停止向中国出口牛羊皮，并及时向中方通报有关情况，包括疫病名称、发生疫病农场具体地址、受感染的动物种类和数量以及智方采取的控制措施。

第三条

牛羊皮来源动物所在的原农场、来源屠宰场所、牛羊皮加工厂和以上述场所为中心的周边50公里半径范围内，6个月内没有发生动物炭疽和牛结节性皮肤病。

第四条

牛羊皮来源动物应符合以下要求：

- （一）在智利出生、养殖，并处于智方有关动物疫病监控下的健康动物；
- （二）没有因发生口蹄疫、炭疽等可以通过牛羊皮传播危害人类健康和动物健康的疫病而受到移动限制；
- （三）经智方官方兽医或认可兽医进行宰前检查，无动物传染病的临床症状。

第五条

牛羊皮来源的动物屠宰场所应符合以下要求：

- （一）场所布局合理，具有良好的环境卫生条件，有满足宰前和宰后检疫、牛羊皮存放的设施设备，有防虫媒、防鼠有效措施；
- （二）具有规范的动物屠宰、牛羊皮处理操作流程要求或操作指南，没有与其他动物同流水线屠宰，屠宰过程符合世界动物卫生组织（WOAH）的有关动物福利规定；
- （三）建立了动物进厂和屠宰、牛羊皮存放和出厂等记录在内的完善追溯制度；

(四) 经智方批准和日常监管，持续符合本议定书和智方的有关兽医卫生要求。

第六条

牛羊皮的生产、加工和储存企业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 环境卫生整洁，原料存放、生产加工和成品存放等场所布局合理，场地平整、硬化，墙面不积水，易于清洗消毒；

(二) 具有满足生产、加工和储备必备的设施设备，有防虫媒、防鼠有效措施；

(三) 建立了原料进厂、加工、存放和出厂等记录在内的完善追溯制度；

(四) 具有规范的生产加工操作流程要求或操作指南，生产、加工和储存过程符合兽医卫生要求，没有与其他动物产品混合加工和储存；

(五) 经智方批准和日常监管，持续符合本议定书和智方的有关兽医卫生要求；

(六) 由智方推荐并经中方审核后注册登记。

第七条

牛羊皮的生产、加工和储存企业注册登记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届满前6个月智方应向中方提出延期注册申请，中方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延期。

第八条

输华牛羊皮应经过以下方式的处理：

- 1) 在20°C或以上温度下至少干燥42天，或
- 2) 用含碳酸钠2%的海盐腌制至少7天，或
- 3) 至少14天的盐湿或盐干处理。

第九条

输华牛羊皮不得带有动物组织、血液、粪便、土壤等杂物和有害杂草、杂草种子。

第十条

输华牛羊皮应使用干净、整洁的包装，包装和集装箱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集装箱使用前应在智方监督下使用有效消毒剂进行消毒；

（二）集装箱底部应进行防渗处理，或铺设塑料布等材料进行防渗；

（三）牛羊皮在集装箱内应分垛摆放，并使用干净、防渗漏的包装材料进行包裹；

（四）智方负责或监督对集装箱加施防伪铅封或标识。

第十一条

输华牛羊皮在加工、储存和运输过程中采取了必要的措施，防止交叉污染和滋生蝇蛆。

输华牛羊皮如采用盐湿方式处理，则需在处理后再自然晾晒至少7天，以避免运输期间产生血污水。

第十一二条

中方进口检疫时如发现智利输华牛羊皮不符合本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将向智方通报，对产品作退回或销毁处理。同时，视情况暂停相关注册登记企业对中国出口资格，直至暂停贸易。智方收到中方通报后应及时调查，采取相应整改措施，并将整改结果向中方通报。

经双方协商一致，有关暂停企业在完成有效整改后可以恢复对华出口。

第十三条

根据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中方可以派员到智利开展输华牛羊皮的回顾性审查，检查本议定书实施情况，重点审查官方安全卫生监控体系和注册登记企业自检自控能力。

第十四条

本议定书经双方同意，可以修改。对本议定书的修改，由双方授权各自具体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以书面信函确认。

第十五条

本议定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签约双方如有一方提出终止本议定书，则自一方书面通知另一方之日起6个月后终止。

第十六条

本协议定于 2025 年 月 日在 签署，一式两份，分别用中文、西班牙文和英文写成，三种文本同等作准，如有异议，以英文文本作准。

智利共和国
农业部
代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海关总署
代表